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959,779,994.99	653,889,948.1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二）	18,462,756.00	18,462,75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三）	4,309,400,344.64	4,099,400,344.64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四）	1,241,041.05	1,235,641.0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五）	1,168,705,589.22	1,063,480,552.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六）	6,442,951,019.86	6,477,965,670.6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900,540,745.76	12,314,434,913.1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七）	1,121,337,347.77	1,121,337,347.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八）	144,345,621.75	150,883,791.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九）	894,475,238.41	912,374,440.38
在建工程	五、（十）	1,016,724,502.79	931,427,918.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一）	33,354,201.41	33,699,895.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7,725,492.17	7,730,49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7,962,404.30	3,157,453,886.86
资产总计		16,118,503,150.06	15,471,888,799.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五、（十三）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应付账款	五、（十四）	10,578,011.42	10,395,020.20
预收款项	五、（十五）	-	-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应交税费	五、（十七）	254,104,579.22	253,093,916.46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1,339,810,671.38	671,486,922.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十九）	1,152,149,625.60	1,181,049,625.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956,642,887.62	2,316,025,484.9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五、（二十）	1,063,940,000.00	1,063,940,000.00
应付债券	五、（二十一）	5,295,223,958.06	5,295,223,958.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二）	4,600,000.00	4,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363,763,958.06	6,363,763,958.06
负债合计		9,320,406,845.68	8,679,789,442.9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五、（二十三）	739,000,000.00	7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二十四）	4,392,006,391.00	4,425,756,391.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五、（二十五）	-4,020,400.43	-4,020,40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二十六）	190,867,715.76	190,867,715.7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七）	1,467,402,458.29	1,427,655,510.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85,256,164.62	6,779,259,217.23
少数股东权益		12,840,139.76	12,840,139.7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98,096,304.38	6,792,099,356.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118,503,150.06	15,471,888,799.9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56,557,452.32	650,667,405.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462,756.00	18,462,756.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一）	4,150,614,393.96	3,940,614,393.9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48,253.05	942,853.05
其他应收款	十、（二）	448,478,354.88	343,253,318.3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5,658,255,580.74	5,693,270,231.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233,316,790.95	10,647,210,958.2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三）	1,873,745,518.77	1,873,745,518.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345,621.75	150,883,791.7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94,424,645.51	912,323,847.48
在建工程		1,016,724,502.79	931,427,918.8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3,354,201.41	33,699,895.9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25,492.17	7,730,492.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3,970,319,982.40	3,909,811,464.96
资产总计		15,203,636,773.35	14,557,022,423.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747,969.79	8,564,978.57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245,747,021.17	244,736,358.41
其他应付款		967,461,133.86	299,137,385.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22,149,625.60	1,151,049,625.6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344,105,750.42	1,703,488,347.7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743,700,000.00	743,700,000.00
应付债券		5,295,223,958.06	5,295,223,958.06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4,600,000.00	4,6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43,523,958.06	6,043,523,958.06
负债合计		8,387,629,708.48	7,747,012,305.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739,000,000.00	739,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384,508,964.88	4,418,258,964.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20,400.43	-4,020,400.4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867,715.76	190,867,715.76
未分配利润		1,505,650,784.66	1,465,903,837.2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816,007,064.87	6,810,010,117.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203,636,773.35	14,557,022,423.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2023年度1-6月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259,230,663.12	255,235,479.03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八）	259,230,663.12	255,235,479.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504,106.96	288,128,397.83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八）	213,616,322.24	195,041,274.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九）	104,854.37	1,426,362.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三十）	12,283,391.32	8,313,786.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三十一）	57,499,539.03	83,346,973.74
其中：利息费用		44,163,779.93	62,419,659.17
利息收入		2,071,293.42	1,475,363.4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二）	425,378.99	136,24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三）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四）	20,000.00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28,064.85	-32,756,670.74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五）	103,580,012.24	73,284,487.2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六）	-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51,947.39	40,527,816.46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七）	5,000.00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746,947.39	40,527,816.4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746,947.39	40,527,816.4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9,746,947.39	40,527,816.4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9,746,947.39	40,527,816.4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2023年度1-6月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四)	259,230,663.12	255,235,479.03
减：营业成本	十、(四)	213,616,322.24	195,041,274.70
税金及附加		104,854.37	1,426,362.4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2,283,391.32	8,313,786.9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57,499,539.03	83,346,973.74
其中：利息费用		44,163,779.93	62,419,659.17
利息收入		2,071,293.42	1,475,363.43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五)	425,378.99	136,248.0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0,000.00	-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828,064.85	-32,756,670.74
加：营业外收入		103,580,012.24	73,284,487.20
减：营业外支出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9,751,947.39	40,527,816.46
减：所得税费用		5,000.0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746,947.39	40,527,816.4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9,746,947.39	40,527,816.4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1-6月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50,663.12	18,176,390.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808,034.22	268,685,51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058,697.34	286,861,90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418,680.28	510,181,698.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6,756.86	1,473,722.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764.43	1,385,6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6,955.41	29,242,74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34,156.98	542,283,76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24,540.36	-255,421,86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8,170.03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5,378.99	136,248.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3,549.02	1,136,248.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034,262.62	359,350,31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34,262.62	381,350,31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70,713.60	-380,214,06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6,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1,2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4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00,000.00	887,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163,779.93	329,878,733.14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63,779.93	1,217,528,73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63,779.93	28,471,26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90,046.83	-607,164,66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3,885,449.68	1,060,328,359.6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9,775,496.51	453,163,694.5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1-6月

编制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1-6月	上年同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9,250,663.12	18,176,390.60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70,808,034.22	268,685,512.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20,058,697.34	286,861,90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418,680.28	510,181,698.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56,756.86	1,473,722.2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41,764.43	1,385,602.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616,955.41	29,242,742.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8,034,156.98	542,283,765.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24,540.36	-255,421,862.7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38,170.03	1,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25,378.99	136,248.0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63,549.02	1,136,248.0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0,034,262.62	359,350,317.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2,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0,034,262.62	381,350,317.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070,713.60	-380,214,069.2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46,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2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4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8,900,000.00	887,6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4,163,779.93	329,878,733.1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3,063,779.93	1,217,528,733.1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063,779.93	28,471,266.8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90,046.83	-607,164,66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50,662,907.01	1,058,149,338.3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552,953.84	450,984,673.2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报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人民币 100,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韩斯翔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5007489159051

注册地址: 安徽省马鞍山市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经营范围: 国内外招商引资, 经建设行业部门核准的园区公用设施建设, 新技术、新材料研究开发、推广应用, 信息服务(法律法规禁止的除外), 物业管理, 销售建材、装潢材料、机电设备、通讯设备、五金、交电及运输设备, 污水处理, 土地开发、整理职能, 园区及新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城镇化建设、安置房建设、保障房建设, 场地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最终控股方为马鞍山市人民政府。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月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包括 1 家, 较上期无变化, 本附注“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

(一) 编制基础

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 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 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 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按照下列步骤进行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合并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购买日对这部分其他综合收益不作处理，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处置期间的当期损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成本为购买日支付的对价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对于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4、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

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八）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a)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b)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在法规或通行惯例规定的期限内收取或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含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和长期应收款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债权投资。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

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报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除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外，其余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两者孰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

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九）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和债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定义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以外的贷款承诺、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除外）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1、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业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划分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A、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B、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1：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组合 2：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其中无风险组合包括政府单位马鞍山慈湖高新区管委会

C、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组合 1：产品销售

合同资产组合 2：工程施工

(2)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应收政府机关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应收其他款项

对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各账龄段应收款项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具体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

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1) 债务人未能按合同到期日支付本金和利息的情况；
- (2)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金融工具的外部或内部信用评级（如有）的严重恶化；
- (3) 已发生的或预期的债务人经营成果的严重恶化；
- (4) 现存的或预期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变化，并将对债务人对本公司的还款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如果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3、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本公司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4、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5、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十）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开发成本、在开发土地、工程施工、库存土地等。

2、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取得存货时按照成本进行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

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 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三、十“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及其判断依据

（1）长期股权投资的分类

长期股权投资分为三类，即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其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2）长期股权投资类别的判断依据

①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依据详见本附注三、（六）；

②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公司通常通过以下一种或几种情形判断是否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A. 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在这种情况下，由于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并相应享有实质性的参与决策权，投资方可以通过该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的制定，达到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B. 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这种情况下，在制定政策过程中可以为其自身利益提出建议和意见，从而可以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C. 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有关的交易因对被投资单位的日常经营具有重要性，进而一定程度上可以影响到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

D. 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在这种情况下，管理人员有权力主导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从而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

E. 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因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需要依赖投资方的技术或技术资料，表明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公司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方具有重大影响时，不限于是否存在上述一种或多种情形，还需要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来做出综合的判断。

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

③ 确定被投资单位是否为合营企业的依据：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合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

2、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

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公司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的

有关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交易损失。

本公司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与其相关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权益法核算时转入留存收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十三）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的确认和计量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分类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资本化后续支出条件的固定资产日常修理费用，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2、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办公设备	3-5	5	19.00-31.67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3	5	31.67
运输设备	3	5	31.67

（十四）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五）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

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其辅助费，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十六）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其入账价值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马士让 2017-13 号地块（产业合作园）	50.00	不动产权证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年）	依据
马士让 2020-17 号地块（产业合作园）	47.00	不动产权证
马士让 2017-12 号地块（东部科创园）	50.00	不动产权证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4、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十七）长期资产减值

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物性资产、油气资产、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等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对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在难以对单项资产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情况下，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做相应调整，使资产在剩余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以及合并所形成的商誉每年年度终

了进行减值测试。

关于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十八）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公司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对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予以折现，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企业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其中，资产上限，是指企业可从设定受益计划退款或减少未来对设定受益计划缴存资金而获得的经济利益的现值。

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中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与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

认为当期费用。

企业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该利得或损失是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与结算价格的差。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根据上述 2、处理。不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适用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报告期末，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中的服务成本、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十九) 收入

1、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

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公司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的具体原则与方法：

1. 代建工程收入

公司与业主签订不可撤销的代建工程合同，在与业主签订工程结算单时，代建工程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并且和代建工程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2. 土地征迁收入

公司与业主签订不可撤销的土地征迁合同，在与业主结算土地征迁成本时，土地征迁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并且和土地征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收入的实现。

（二十）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1. 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企业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企业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这些支出明确由客户承担。

2. 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包括持续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3. 合同成本摊销和减值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第一项减去第二项的差额时，企业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1）减（2）的差额高于合同成本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合同成本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与资产相关之外的其他政府补助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用于补偿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2）用于补偿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款项时按照到账的实际金额确认和计量。只有存在确凿证据表明该项补助是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以及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可以按应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公司在需要退回的当期进行会计处理，即对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

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确认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三）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公司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1）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2）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4.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一项或多项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各项单独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按照各租赁部分单独价格及非租赁部分的单独价格之和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2) 租赁期的评估

租赁期是本公司有权使用租赁资产且不可撤销的期间。本公司有续租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续租该资产，且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还包含续租选择权涵盖的期间。本公司有终止租赁选择权，即有权选择终止租赁该资产，但合理确定将不会行使该选择权的，租赁期包含终止租赁选择权涵盖的期间。发生本公司可控范围内的重大事件或变化，且影响本公司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相应选择权的，本公司对其是否合理确定将行使续租选择权、购买选择权或不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进行重新评估。

(3)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①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②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公司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1）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2）其他租赁变更，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1) 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2) 租赁的分类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 作为经营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未计入租赁收

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确定经营租赁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进行相应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4) 作为融资租赁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及“三、（九）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本公司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及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5.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规定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附注“三、（八）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四）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二十五）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本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

1. 母公司；
2. 子公司；
3. 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4. 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5. 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6.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的子公司；
7. 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的子公司；
8. 本公司与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9.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与本公司的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0.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1.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2. 本公司母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
13. 本公司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14. 本公司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二十六）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

①关于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

根据解释 15 号相关规定，固定资产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以下统称试运行销售）的，对试运行销售相关的收入和成本分别进行会计处理，计入当期损益，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相关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试运行产出的有关

产品或副产品在对外销售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规定的应当确认为存货，符合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中有关资产确认条件的应当确认为相关资产。试运行销售属于日常活动的，在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项目列示，属于非日常活动的，在资产处置收益等项目列示。

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根据解释 15 号相关规定，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

(2)《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

财政部于 2022 年 11 月 30 日公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6 号”）。

① 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企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应当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并按照与过去产生可供分配利润的交易或事项时所采用的会计处理相一致的方式，将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项目（含其他综合收益项目）。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相关应付股利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之间的，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发生在 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且相关金融工具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终止确认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本解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明确企业修改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协议中的条款和条件，使其成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在修改日（无论发生在等待期内还是结束后），应当按照所授予权益工具修改日当日的公允价值计量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将已取得的服务计入资本公积，同时终止确认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修改日已确认的负债，两者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解释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2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交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2022 年 1 月 1 日之前发生的有关交易未按照本解释进行处理的，应当进行追溯调整，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本解释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③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6 号规定，对于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包括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初始确认租赁负债并计入使用权资产的租赁交易，以及因固定资产等存在弃置义务而确认预计负债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交易等单项交易），不适用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企业在交易发生时应当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等有关规定，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本解释的单项交易，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进行调整。对于在首次施行本解释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本解释的

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企业应当按照本解释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本解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 2022 年度提前执行。

2、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征收率（%）
增值税	按应税销售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00%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00%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00%
房产税	自用物业的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0%-90%为计税依据	70%-90%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按照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1]70 号《关于专项用途财政性资金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中的免征企业所得税的规定，对企业在报告期间从县级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及其他部门取得的应计入收入总额的财政性资金，凡同时符合规定条件的，可以作为不征税收入。本公司本年度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城镇土地使用税等“六税一费”优惠事项资料留存备查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1 号）、《安徽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关于我省小规模纳税人减按 50%征收地方税及附加的通知》（财税法[2019] 119 号）政策，安徽省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减按 50%征收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中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本通知规定的优惠政策。

五、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金额单位若未特别注明者均为人民币元；除非特别指出，“期末”指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初”指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3 年 1-3 月，“上年同期”指 2022 年度 1-3 月。

（一）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959,779,994.99	653,889,948.16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959,779,994.99	653,889,948.16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助农贷保证金	4,498.48	4,498.48
合计	4,498.48	4,498.48

（二）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18,462,756.00	18,462,756.00
合计	18,462,756.00	18,462,756.00

（三）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22,232,207.12	862,232,207.12
1 至 2 年	748,104,416.76	748,104,416.76
2 至 3 年	818,686,642.20	818,686,642.20
3 至 4 年	737,357,103.57	737,357,103.57
4 至 5 年	758,787,777.55	758,787,777.55
5 年以上	131,601,666.13	181,601,666.13
小计	4,316,769,813.33	4,106,769,813.33
减：坏账准备	7,369,468.69	7,369,468.69
合计	4,309,400,344.64	4,099,400,344.64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316,769,813.33	100.00	7,369,468.69		4,309,400,344.64

类别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其中：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09,400,344.64	99.82			4,309,400,344.6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69,468.69	0.18	7,369,468.69		
合计	4,316,769,813.33	100.00	7,369,468.69		4,309,400,344.64

类别	期初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106,769,813.33	100.00	7,369,468.69	0.18	4,099,400,344.64
其中：无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99,400,344.64	99.82			4,099,400,344.64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369,468.69	0.18	7,369,468.69	100.00	
合计	4,106,769,813.33		7,369,468.69		4,099,400,344.64

3、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233,685,993.96	74.91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158,785,950.68	3.68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915,503,200.00	21.21	
马鞍山市中润建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424,106.00	0.06	2,424,106.00
安徽省马鞍山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84,393.61	0.10	4,484,393.61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合计	4,054,883,644.25	99.96	

(四) 预付款项

1、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5,400.00	0.44		
1-2 年			88,624.80	7.17
2-3 年	88,624.80	7.14	1,147,016.25	92.83
3 年以上	1,147,016.25	92.42		
合计	1,241,041.05	100.00	1,235,641.05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比例(%)	坏账准备
马鞍山市东源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2,788.00	3-4 年	23.59	
中国十七冶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4,228.25	3-4 年	68.83	
马鞍山首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88,624.80	2-3 年	7.14	
国网安徽省电力公司马鞍山供电公司	非关联方	5,400.00	1 年以内	0.44	
合计		1,241,041.05		100.00	

(五) 其他应收款

1、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168,705,589.22	1,063,480,552.65
合计	1,168,705,589.22	1,063,480,552.65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5,715,036.57	381,536,210.87
1 至 2 年	341,216,210.87	132,632,083.33
2 至 3 年	87,462,083.33	102,870,000.00
3 至 4 年	102,870,000.00	225,053,861.70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4 至 5 年	225,053,861.70	4,936,861.25
5 年以上	228,333,396.75	218,416,535.50
小计	1,170,650,589.22	1,065,445,552.65
减：坏账准备	1,945,000.00	1,965,000.00
合计	1,168,705,589.22	1,063,480,552.65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65,000.00			1,965,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000.00			2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945,000.00			1,945,0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1,021,289.31	1 年以内	10.34	
马鞍山嘉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160,000,000.00	1 年以内	13.67	
马鞍山市慈湖征迁	往来款	140,870,000.00	1 年以内	12.03	

单位名称/项目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建设有限公司					
马鞍山中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87,462,083.33	1-2 年	7.47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往来款	221,553,861.70	3-4 年	18.93	
合计		730,907,234.34			

(六) 存货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开发土地	1,983,964,268.06		1,983,964,268.06
库存土地	4,078,353,590.92		4,078,353,590.92
工程施工	380,633,160.88		380,633,160.88
合计	6,442,951,019.86		6,442,951,019.86

项目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开发土地	1,892,178,972.72		1,892,178,972.72
库存土地	4,078,353,590.92		4,078,353,590.92
工程施工	507,433,106.96		507,433,106.96
合计	6,477,965,670.60		6,477,965,670.60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联营企业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6,616,238.30					
马鞍山中冶高新建设有限公司	14,721,109.47					
合计	1,121,337,347.77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联营企业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106,616,238.30	
马鞍山中冶高新建设有限公司				14,721,109.47	
合计				1,121,337,347.77	

（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奥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254,107.13	8,254,107.13
马鞍山国元产融汇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4,626,689.71	4,626,689.71
马鞍山花山国元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5,902,662.90	5,902,662.90
安徽亘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585,102.45	1,585,102.45
马鞍山市慈河石化贸易有限公司	332,702.23	332,702.23
马鞍山市绿色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638,178.01	11,045,141.81
安徽海思达机器人有限公司	1,232,672.90	837,672.90
安徽德馨华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482,789.11	482,789.11
马鞍山慈湖紫荆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290,717.31	117,816,923.54
合计	144,345,621.75	150,883,791.78

（九）固定资产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94,475,238.41	912,374,440.3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894,475,238.41	912,374,440.38

2、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916,767,736.33	650,000.00	3,911,040.35	14,340,341.20	935,669,117.88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3,990.00	3,990.00
(1)购置				3,990.00	3,990.00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其他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企业合并减少					
(3)其他	9,021,711.35				9,021,711.35
4. 期末余额	907,746,024.98	650,000.00	3,911,040.35	14,344,331.20	926,651,396.53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7,720,295.36	285,277.11	2,389,108.66	2,899,996.37	23,294,677.50
2. 本期增加金额	7,664,747.26	15,437.52	131,294.82	1,070,001.02	8,881,480.62
(1)计提	7,664,747.26	15,437.52	131,294.82	1,070,001.02	8,881,480.62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25,385,042.62	300,714.63	2,520,403.48	3,969,997.39	32,176,158.1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882,360,982.36	349,285.37	1,390,636.87	10,374,333.81	894,475,238.41
2. 期初账面价值	899,047,440.97	364,722.89	1,521,931.69	11,440,344.83	912,374,440.38

其中受限制的固定资产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受限原因
东部科创园	140,458,153.34	抵押物
智慧小镇标准化厂房	236,000,000.00	抵押物
合计	376,458,153.34	

(十) 在建工程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016,724,502.79	931,427,918.82
工程物资		
合计	1,016,724,502.79	931,427,918.82

2、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慈湖高新区循环经济园改造	1,013,067,918.82		1,013,067,918.82	931,427,918.82		931,427,918.82
零星工程	3,656,583.97		3,656,583.97			
合计	1,016,724,502.79		1,016,724,502.79	931,427,918.82		931,427,918.8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慈湖高新区循环经济园改造		931,427,918.82	81,640,000.00			1,013,067,918.82
合计		931,427,918.82	81,640,000.00			1,013,067,918.82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慈湖高新区循环经济园改造			86,451,778.82	46,440,000.00		募集债券资金及自筹资金等
合计			86,451,778.82	46,440,000.00		

(十一) 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391,285.00	34,391,285.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34,391,285.00	34,391,285.0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91,389.06	691,389.06
2. 本期增加金额	345,694.53	345,694.53
(1)计提	345,694.53	345,694.53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1,037,083.59	1,037,083.5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企业合并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3,354,201.41	33,354,201.41
2. 期初账面价值	33,699,895.94	33,699,895.94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1,587,500.00	5,396,875.00	21,587,500.00	5,396,875.00
信用减值损失	9,314,468.68	2,328,617.17	9,334,468.68	2,333,617.17
合计	30,901,968.68	7,725,492.17	30,921,968.68	7,730,492.17

(十三)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银行承兑汇票		
财务公司承兑票据		
合计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十四)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30,612.94	1,198,456.23
1-2 年	1,198,456.23	43,214.00
2-3 年	43,214.00	93,573.37
3 年以上	9,105,728.25	9,059,776.60
合计	10,578,011.42	10,395,020.20

(十五)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40,911.87	1,040,911.8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31,217.26	131,217.26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五、其他				
合计		1,172,129.13	1,172,129.13	

2、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34,041.80	1,634,041.80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103,269.88	103,269.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93,036.48	93,036.48	
工伤保险费		5,581.56	5,581.56	
生育保险费		4,651.83	4,651.83	
其他				
四、住房公积金		186,854.00	186,85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03,400.00	303,400.00	
六、短期带薪缺勤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227,565.68	2,227,565.68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基本养老保险		223,287.54	223,287.54	
二、失业保险费		9,303.65	9,303.65	
三、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2,591.19	232,591.19	

（十六）应交税费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增值税	106,353,269.94	108,103,825.12
营业税	32,186,326.92	32,186,326.9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250,345.17	7,311,510.22
教育费附加	3,127,875.55	3,154,089.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57,812.11	1,975,287.84
房产税	231,856.67	0.00
城镇土地使用税	601,501.53	-11,388.59
企业所得税	101,384,928.57	101,384,928.57
合计	253,093,916.46	254,104,579.22

（十七）其他应付款

1、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39,810,671.38	671,486,922.65
合计	1,339,810,671.38	671,486,922.65

2、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往来款	1,338,071,276.55	669,450,055.81
押金及保证金	1,739,394.83	2,036,866.84
合计	1,339,810,671.38	671,486,922.65

(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付款情况

债务人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合计的比例 (%)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608,873,489.45	0-2 年	45.44
慈湖高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1,250,000.00	1 年以内	7.56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0	1-2 年	5.97
马鞍山绿茵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82,000,000.00	1-2 年	13.58
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0,000,000.00	1-2 年	5.97
合计		1,052,123,489.45		

(十八)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100,000.00	9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91,049,625.60	1,091,049,625.60
合计	1,152,149,625.60	1,181,049,625.60

(十九) 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15,000,000.00	325,50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810,040,000.00	828,440,000.00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1,100,000.00	90,000,000.00
合计	1,063,940,000.00	1,063,940,000.00

2、长期借款的明细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外币金额	本币金额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 日	借款终止 日	币种	利率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	外币 金 额	本币金额	外币 金 额	本币金额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马鞍山市分行	2019/8/28	2033/8/26	RMB	5.15		294,500,000.00		294,500,000.00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马鞍山分行	2018/5/21	2038/5/20	RMB	5.145		304,500,000.00		304,5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	2021/12/2	2031/12/2	RMB	5.300		144,700,000.00		144,7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	2016/12/02	2026/12/02	RMB	4.90		106,000,000.00		106,000,000.0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	2017/01/03	2026/12/28	RMB	5.39		214,240,000.00		214,240,000.00

3、其他说明：

1. 2019 年 8 月，本公司与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马鞍山市分行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 34050101-2019 年（马营）字 0025 号，借款金额为 370,000,000.00 元，2019 年发放贷款 84,000,000.00 元，2020 年发放贷款 150,000,000.00 元，2021 年发放贷款 90,000,000.00 元，2022 年发放贷款 46,000,000.00 元，还款 30,000,000.00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 31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5,500,000.00 元。

2. 2018 年 5 月 21 日，本公司中国农业发展银行马鞍山市分行营业部签订固定资产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 34050101-2018 年（马营）字 0012 号，以马鞍山市慈湖国家高新区棚户区改造一期工程项目购买服务协议项下应收账款为权利质押，质押合同编号为 34050101-2018 年马营（质）字 0002 号，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315,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 10,500,000.00 元。

3. 2021 年 11 月 30 日，本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马鞍山分行营业部签订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 MFGSB1GDHT20210003，借款金额为 200,000,000.00 元，2021 年发放贷款 160,000,000.00 元，2022 年发放贷款 6,800,000.00 元，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49,8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金额为 5,100,000.00 元。

4.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 MFMYBGDHT20160008，担保合同编号为 MFMYBBZHTT20160011，由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116,00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0,000,000.00 元。

5. 2016 年 12 月，本公司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与光大银行签订保证借款合同，借款合同编号为 MFMYBGDHT20160011，担保合同编号为 MFMYBBZHTT20160014，由马鞍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司提供担保，截止 2023 年 6 月 30 日，借款余额为 234,240,000.00 元，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20,000,000.00 元。

（二十）应付债券

1、应付债券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7 慈湖高新 PPN001	473,673,227.64	473,673,227.64
19 慈湖高新 PPN001	779,673,717.73	779,673,717.73
19 慈湖高新 PPN002	19,991,687.14	19,991,687.14
20 慈湖高新 MTN001	299,661,298.05	299,661,298.05
20 皖慈湖高投 ZR001	426,316,866.48	426,316,866.48
20 皖慈湖高投 ZR002	267,492,767.34	267,492,767.34
21 慈湖高新 MTN001	539,167,175.56	539,167,175.56
21 皖慈湖高投 ZR001	793,300,523.51	793,300,523.51
22 马高新绿色债	1,196,969,587.04	1,196,969,587.04
22 慈湖高新 PPN001	498,977,107.57	498,977,107.57
合计	5,295,223,958.06	5,295,223,958.06

2、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2016 马高新债	100.00	2016-11-28	7 年	850,000,000.00	170,432,981.47
17 慈湖高新 PPN001	100.00	2017-03-10	5+2 年	500,000,000.00	496,592,953.67
18 慈湖高新 PPN001	100.00	2018-09-12	3+2 年	800,000,000.00	816,109,986.59
19 慈湖高新 PPN001	100.00	2019-12-02	3+2 年	780,000,000.00	783,268,128.69
19 慈湖高新 PPN002	100.00	2019-12-02	5 年	20,000,000.00	20,082,262.48
20 慈湖高新 MTN001	100.00	2020-07-17	3+2 年	300,000,000.00	306,524,311.75
20 皖慈湖高投 ZR001	100.00	2020-09-03	5 年	430,000,000.00	434,588,181.55
20 皖慈湖高投 ZR002	100.00	2020-11-30	5 年	270,000,000.00	268,845,726.24
21 慈湖高新 MTN001	100.00	2021-07-08	3+2 年	540,000,000.00	556,092,107.07
21 皖慈湖高投 ZR001	100.00	2021-12-24	5 年	800,000,000.00	794,144,359.13
22 马高新绿色债	100.00	2022-02-24	7 年	1,200,000,000.00	1,236,411,778.82
22 慈湖高新 PPN001	100.00	2022-11-08	3+2 年	500,000,000.00	503,180,806.20
减：应付利息					121,982,794.5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69,066,831.07
合计				8,290,000,000.00	5,295,223,958.06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2016 马高新债					170,432,981.47
17 慈湖高新 PPN001					496,592,953.67
18 慈湖高新 PPN001					816,109,986.59
19 慈湖高新 PPN001					783,268,128.69
19 慈湖高新 PPN002					20,082,262.48
20 慈湖高新 MTN001					306,524,311.75
20 皖慈湖高投 ZR001					434,588,181.55
20 皖慈湖高投 ZR002					268,845,726.24
21 慈湖高新 MTN001					556,092,107.07
21 皖慈湖高投 ZR001					794,144,359.13
22 马高新绿色债					1,236,411,778.82
22 慈湖高新 PPN001					503,180,806.20
减：应付利息					121,982,794.53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969,066,831.07
合计	1,700,000,000.00	355,880,940.37	-4,092,808.70	1,831,566,164.38	5,295,223,958.06

（二十一）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马鞍山市江马新型城镇化建设综合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4,600,000.00	4,600,000.00
合计	4,600,000.00	4,600,000.00

（二十二）实收资本

股东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增资	利润转增资本	公积金转增资本	其他	小计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 责任公司	739,000,000.00						739,000,000.00
合计	739,000,000.00						739,000,000.00

（二十三）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或股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4,425,756,391.00		33,750,000.00	4,392,006,391.00
合计	4,425,756,391.00		33,750,000.00	4,392,006,391.00

(二十四)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 所得 税前 发生 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 益当期转入 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 归属 于母 公司	税后 归属 于少 数股 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020,400.43							-4,020,400.43
合计	-4,020,400.43							-4,020,400.43

(二十五)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变动原因、依据
法定盈余公积	63,761,564.78			63,761,564.78	
任意盈余公积	127,106,150.98			127,106,150.98	
合计	190,867,715.76			190,867,715.76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上年年末余额	1,427,655,510.90	1,585,829,537.8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转入		
本年年初余额	1,427,655,510.90	1,585,829,537.88
加：净利润	79,746,947.39	104,571,889.37
减：提取盈余公积		12,745,916.35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其他	40,000,000.00	250,000,000.00
本年年末余额	1,467,402,458.29	1,427,655,510.90

(二十七)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8,252,427.18	200,000,000.00	236,538,251.41	183,183,758.61
其他业务	978,235.94	13,616,322.24	18,697,227.62	11,857,516.09
合计	259,230,663.12	213,616,322.24	255,235,479.03	195,041,274.70

(二十八)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61,165.05	56,022.22
教育费附加	26,213.59	24,009.52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475.73	16,006.35
房产税		104,544.17
土地使用税		1,225,780.16
合计	104,854.37	1,426,362.42

(二十九)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办公费	30,700.00	29,603.00
差旅费	5,426.00	6,101.00
交通费	592.90	263.00
工资	2,156,756.86	1,473,722.29
招待费	270,772.00	-
折旧与摊销	9,227,175.15	-
通讯费	10,200.00	10,200.00
工会经费	303,400.00	347,600.00
工程项目费	-	2,790,374.60
培训费	-	7,115.00
评估费	-	80,398.00
中介机构服务费	198,368.41	3,297,132.12
其他	80,000.00	271,277.96
合计	12,283,391.32	8,313,786.97

(三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	-------	---------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44,163,779.93	62,419,659.17
减：利息收入	2,071,293.42	1,475,363.43
手续费及其他	15,407,052.52	22,402,678.00
合计	57,499,539.03	83,346,973.74

(三十一)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20,000.00	
合计	20,000.00	

(三十二)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425,378.99	136,248.06
合计	425,378.99	136,248.06

(三十三)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类别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本期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3,579,978.00	73,284,487.20	103,579,978.00
其他	34.24		34.24
合计	103,580,012.24	73,284,487.20	

(三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费用	5,000.00	
合计	5,000.00	

(三十五) 现金流量表项目

1、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收入	2,071,293.42	1,475,363.43
营业外收入收到的现金	103,580,012.24	73,284,487.20
往来款中收到的现金	565,156,728.56	193,925,661.86
合计	670,808,034.22	268,685,512.49

2、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管理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899,459.31	6,840,064.68
财务费用中的有关现金支出	15,407,052.52	22,402,678.00
往来款中支付的现金支出	310,443.58	
合计	16,616,955.41	29,242,742.68

(三十六) 现金流量补充资料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746,947.39	40,527,816.46
加: 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81,480.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45,694.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163,779.93	62,419,659.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378.99	-136,24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14,650.74	-273,621,819.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205,036.57	-229,353,470.7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69,517,402.71	144,742,199.92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24,540.36	-255,421,862.7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9,775,496.51	453,163,694.50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3,885,449.68	1,060,328,359.6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90,046.83	-607,164,665.13

1、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一、现金	959,775,496.51	453,163,694.50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59,775,496.51	453,163,69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9,775,496.51	453,163,694.5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拆放同业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三十七)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498.48	详见附注五、（一）货币资金
固定资产	376,458,153.34	详见附注五、（九）固定资产
合计	376,462,651.82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市政道路建设维护	88.00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	12.00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财务状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	1,667,223,954.81	50,592.90	1,667,274,547.71	612,537,137.20	320,240,000.00	932,777,137.20

子公司名称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	1,667,223,954.81	50,592.90	1,667,274,547.71	612,537,137.20	320,240,000.00	932,777,137.20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司				

七、关联方及关联方交易

(一)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万元)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市花山区金溪路 456 号	商务服务业	300,000.00	100.00	100.00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马鞍山市人民政府。

（二）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六。

（三）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少数股东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四）关联交易情况

1、关联担保情况

（1）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人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7.9.8	2027.9.8	16,450.00	3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0.5.26	2038.5.25	32,800.00	34,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021.10.29	2024.10.29	4,308.39	10,35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1.11.12	2035.11.9	18,100.00	38,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31	2026.12.31	15,503.14	2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1.18	2032.1.18	14,625.00	16,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2.8	2025.2.20	5,000.00	1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4.27	2040.4.27	98,000.00	98,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4.28	2032.4.28	3,650.00	3,65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5.24	2032.5.24	18,800.00	18,8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6.15	2032.6.15	30,000.00	30,000.00	信用担保	无

被担保人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6.28	2042.6.28	20,000.00	69,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慈湖高新资产经营管理 有限公司	2022.9.29	2025.9.29	4,900.00	5,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11.23	2032.11.23	10,800.00	10,8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	2033.1.1	7,300.00	7,3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慈新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3.1.4	2033.1.4	7,000.00	7,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慈新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3.1.29	2033.1.29	10,000.00	1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023.2.9	2031.2.9	10,000.00	1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3.10	2042.3.10	5,700.00	45,000.00	信用担保	无

(2)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320.00	20,000.00	2021.12.20	2031.12.20	否

(五)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 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121,021,289.31		109,698,851.04	
其他应收款	江东控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73,111.11		1,973,111.11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嘉善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市雨山高新技术创业服 务股份有限公司	85,000,000.00		85,00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中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7,462,083.33		87,462,083.33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兴慈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7,332,500.00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新慈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66,943,400.00		30,020,000.00	
其他应收款	马鞍山慈智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36,400,000.00		36,400,000.00	

2、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马鞍山南部承接产业转移新区经济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5,100,000.00	5,100,000.00
其他应付款	马鞍山慈智科技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910,000.00	

八、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被担保人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马鞍山郑蒲港新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15.10.12	2028.5.20	28,000.00	4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17.9.8	2027.9.8	16,450.00	3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0.5.26	2038.5.25	32,800.00	34,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021.10.29	2024.10.29	4,308.39	10,35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2021.11.12	2035.11.9	18,100.00	38,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12.31	2026.12.31	15,503.14	2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	2022.1.18	2032.1.18	14,625.00	16,000.00	信用担保	无

被担保人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余额（万元）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方式	担保物
集团有限公司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2.8	2025.2.20	5,000.00	1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4.27	2040.4.27	98,000.00	98,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4.28	2032.4.28	3,650.00	3,65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5.24	2032.5.24	18,800.00	18,8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6.15	2032.6.15	30,000.00	3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6.28	2042.6.28	20,000.00	69,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慈湖高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2022.9.29	2025.9.29	4,900.00	5,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2.11.23	2032.11.23	10,800.00	10,8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1.1	2033.1.1	7,300.00	7,3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慈新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3.1.4	2033.1.4	7,000.00	7,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慈新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023.1.29	2033.1.29	10,000.00	1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023.2.9	2031.2.9	10,000.00	10,000.00	信用担保	无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3.3.10	2042.3.10	5,700.00	45,000.00	信用担保	无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财务报表报出日，本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一、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22,232,207.12	862,232,207.12
1 至 2 年	697,638,118.76	697,638,118.76
2 至 3 年	766,453,804.89	766,453,804.89
3 至 4 年	681,270,288.20	681,270,288.20
4 至 5 年	758,787,777.55	758,787,777.55
5 年以上	131,601,666.13	181,601,666.13
小计	4,157,983,862.65	3,947,983,862.65
减：坏账准备	7,369,468.69	7,369,468.69
合计	4,150,614,393.96	3,940,614,393.96

2、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3,233,685,993.96	77.77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915,503,200.00	22.02	
马鞍山市中润建设投资发展公司	2,424,106.00	0.06	2,424,106.00
安徽省马鞍山市广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84,393.61	0.11	4,484,393.61
马鞍山市盛园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265,268.28	0.01	265,268.28
合计	4,156,362,961.85	99.96	

(二) 其他应收款

1、按项目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8,478,354.88	343,253,318.31
合计	448,478,354.88	343,253,318.31

2、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85,715,036.57	93,014,921.56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至 2 年	12,524,921.56	
2 至 3 年		17,870,000.00
3 至 4 年	17,870,000.00	6,000,000.00
4 至 5 年	6,000,000.00	4,936,861.25
5 年以上	228,313,396.75	223,396,535.50
小计	450,423,354.88	345,218,318.31
减：坏账准备	1,945,000.00	1,965,000.00
合计	448,478,354.88	343,253,318.31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合计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	1,965,000.00			1,965,000.00
2023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20,000.00			2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3 月 31 日余额	1,945,000.00			1,945,000.00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马鞍山中冶高新建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57,870,000.00	3-4 年, 5 年以上	12.85	
马鞍山慈智科技服务	往来款	36,400,000.00	1-2 年	8.0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 末余额
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市慈湖征迁建 设有限公司	往来款	140,870,000.00	1 年以内	31.28	
马鞍山高新区土地综 合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55,022,660.72	1 年以内	12.22	
马鞍山新慈住房租赁 有限公司	往来款	66,943,400.00	1 年以内	14.86	

（三）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明细情况

分组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 益调整
一、子公司						
一、子公 司	马鞍山嘉祥实业有限公 司	752,408,171.00				
小计		752,408,171.00				
二、联营企业						
二、联营 企业	马鞍山新慈投资控股集 团有限公司	1,106,616,238.30				
二、联营 企业	马鞍山中冶高新建设有 限公司	14,721,109.47				
小计		1,121,337,347.77				
合计		1,873,745,518.77				

分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 额
	其他权益变 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 利润	计提减值准 备	其 他		
一、子公司						
一、子公司					752,408,171.00	
小计					752,408,171.00	
二、联营企业						
二、联营企 业					1,106,616,238.30	
二、联营企					14,721,109.47	

分组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业						
小计					1,121,337,347.77	
合计					1,873,745,518.77	

（四）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8,252,427.18	200,000,000.00	236,538,251.41	183,183,758.61
其他业务	978,235.94	13,616,322.24	18,697,227.62	11,857,516.09
合计	259,230,663.12	213,616,322.24	255,235,479.03	195,041,274.70

（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9,746,947.39	40,527,816.46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20,000.0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881,480.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345,694.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4,163,779.93	62,419,659.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25,378.99	-136,24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014,650.74	-273,621,819.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5,205,036.57	-229,353,470.77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69,517,402.71	144,742,199.9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2,024,540.36	-255,421,862.73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6,552,953.84	450,984,673.2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50,662,907.01	1,058,149,338.3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05,890,046.83	-607,164,665.13

2、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年同期发生额
一、现金	956,552,953.84	450,984,673.2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956,552,953.84	450,984,673.2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6,552,953.84	450,984,673.2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马鞍山慈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二〇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

